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刊發的招股章程補充文件（「招股章程補充文件」）有關本公司及建議全球發售的詳情。

本公佈並非本公司證券在美國出售的要約。除非已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的登記規定進行登記或獲豁免登記，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並無且現時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本公司證券。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而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穩市經辦人」）及／或其聯繫人及代理人，可代表包銷商在本公司股份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當日起的有限期間內，超額分配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以使本公司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於較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下股份市價為高的水平。穩市經辦人可能採取之穩定價格行動可能包括主要及附屬穩定價格行動，如購買或同意購買任何本公司股份、行使超額配股權、借股、建立股份淡倉及對股份好倉進行平倉，或提出或試圖進行任何此類行動。市場購買均須符合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然而，穩市經辦人並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倘進行穩定市價活動，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市價活動須於指定限期內結束。在全球發售中提呈的股份數目可因行使由本公司授予國際包銷商，並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的超額配股權而增至合共450,000,000股額外股份，以應付（其中包括）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超額配股權可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刊發報章公佈。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招股章程及招股章程補充文件已界定的詞語在本公佈中具相同涵義。



Renhe Commer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3,000,000,000股股份（可因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19,874,000股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2,980,126,000股（可因超額配股權而更改）

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3港元，
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每股0.01港元

股份代號：1387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保薦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按英文字母排序)



HSBC 滙豐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UBS 瑞銀投資銀行

摘要

- 誠如招股章程補充文件所載，全球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已作修訂。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時間預期將為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此外，為讓合資格申請人考慮發售價對彼等的投資決定的潛在影響，合資格申請人須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期間確認其申請並提交確認申請表格。
-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二)刊發的公佈載列(其中包括)發售價及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情況(視乎合資格申請人有效確認該等申請而定)。
- 本公佈載列(其中包括)計及所有從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的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情況及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以及寄發未確認申請的退款支票的安排。
-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估計發售開支後，在並無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32.21億港元。
- 計及所有從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已接獲合共672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作出的有效申請，合共認購19,87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共30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066倍。
- 計及所有從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認購不足，而該等認購不足的發售股份已分配至國際發售。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亦認購不足，而該等認購不足的發售股份已配發予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本公司現有股東)及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現有股東Palmas Assets Limited的聯繫人士)。有關將認購不足的發售股份配發予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及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的詳情載於下文「配發股份予現有股東」一段。概無超額配發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
- 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 — 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述的回撥機制並未啟動。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全球協調人有權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內行使超額配股權，要求本公司發行合共最多450,000,000股額外股份，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5%。該等股份將按發售價發行，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刊發報章公佈。
- 未有效確認其申請及經已以**白表eIPO**或**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並且在彼等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列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的合資格申請人可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親自領取退款支票。
- 對於使用**白表eIPO**或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且未有效確認其申請但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退款支票的合資格申請人，則退給該等人士的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以平郵方式寄發給有權獲得該等退款支票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對於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但未有效確認其申請的合資格申請人，退給該等人士的退還股款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記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使用**白表eIPO**或使用**白色**申請表格（且在其**白色**申請表格列明擬親自領取其股票）提交申請並成功申請認購及獲配發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且已有效確認其申請的合資格申請人，可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親自領取股票。
- 對於已有效確認其申請及已使用**白表eIPO**或使用**白色**申請表格（且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其股票）提交申請發售股份的合資格申請人，其股票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發給有權獲得該等股票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對於已有效確認其申請及已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發售股份的合資格申請人，其股票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以供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其指定之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 經慮及目前國際資本市場出現混亂以及不利的市況，本公司決定將發售價調整至低於招股章程所載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招股章程已因此作出修訂，並已於招股章程補充文件中作出說明。儘管發售價已釐定至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且招股章程已作出相關修訂，惟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有意繼續進行全球發售。
- 發售股份的股票僅於(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的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並未被行使時，方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明書。
- 預期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

招股章程補充文件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發出招股章程補充文件，當中載列經修訂的全球發售預期時間表。股份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的時間預期將為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此外，為讓合資格申請人考慮新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3港元（「發售價」）對彼等的投資決定的潛在影響，合資格申請人須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六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期間確認其申請並提交確認申請表格。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星期二）刊發的公佈載列（其中包括）發售價及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情況（視乎合資格申請人有效確認該等申請而定）。

本公佈載列（其中包括）計及所有從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的香港公開發售的有效申請情況及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以及寄發未確認申請的退款支票的安排。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估計發售開支後，在並無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32.21億港元。

計及所有從香港公開發售下的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已收到的申請及認購踴躍程度

計及所有從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已接獲合共672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而作出的有效申請，合共認購19,87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共30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0.066倍。

計及所有已接獲的有效確認後，在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認購，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30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672份已有效確認的申請中，合計認購共19,87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共672份有效申請乃就認購總額為5,000,000港元或以下（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3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相當於甲組初步可供認購的15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約13%，而概無就認購總額為5,000,000港元以上（根據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1.13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而提出的申請，相當於乙組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約0%。3份並未根據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的申請已被拒絕，2份重覆或疑屬重覆申請已被拒絕，2份申請因彈票而被拒絕受理。136份有效申請因並無接獲相應確認而已被拒絕。7份並未根據確認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的有效申請已被拒絕。並無發現認購超過150,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有條件分配的香港公開發售所提呈的發售股份結果載於下文「計及所有從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有效申請的結果」一段。

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一節所述的回撥機制並未啟動。

經計及所有從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初步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獲認購不足，而該等認購不足的發售股份已分配至國際發售。由於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亦認購不足，該等認購不足的發售股份已如下文「配發股份予現有股東」一段所述配發予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本公司現有股東)及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現有股東Palmas Assets Limited的聯繫人士)。

配發股份予現有股東

由於全球發售認購不足，國際發售項下的396,250,000股發售股份(在並無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的情況下，佔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約13.21%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98%)已配發予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本公司現有股東)及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現有股東Palmas Assets Limited的聯繫人士)。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及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根據國際發售分別獲配發327,432,000股及68,818,000股發售股份。

於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前及後（假設並未行使超額配股權及進行股份調整及如上文所述於國際發售項下配發股份予現有股東），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及公司架構如下：

	緊接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前		緊隨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 (假設並未行使超額配股權及進行 股份調整)及如上文所述於國際發售 項下配發股份予現有股東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超智 ⁽¹⁾	1,393,840	75.63%	12,856,907,217	64.28%
Wealthy Aim Holdings Limited	101,365	5.50%	935,000,000	4.68%
新世界投資者 ⁽²⁾	157,645	8.55%	1,454,131,850	7.27%
資本國際	80,000	4.34%	737,927,292	3.69%
紅杉	18,000	0.98%	166,033,641	0.83%
Global Giant Enterprises Limited	73,720	4.00%	680,000,000	3.40%
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	11,979	0.65%	437,927,388	2.19%
Palmas Assets Limited	6,451	0.35%	59,504,612	0.30%
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無	無	68,818,000	0.34%
公眾股東	無	無	2,603,750,000	13.02%
	<u>1,843,000</u>	<u>100.00%</u>	<u>20,000,000,000</u>	<u>100.00%</u>

1. 超智由好肯女士全資擁有之耀山持有100%權益。
2. 新世界投資者的股權包括Elite Wealth Investment Limited的3.91%權益、Fast Flow Investments Limited的2.64%權益、Vivid China Investment Limited的0.46%權益、Skybird International Limited的0.23%權益及Go Winn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0.03%權益。
3. 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為Palmas Assets Limited之聯繫人士，其為本公司之現有股東。
4. 新世界投資者、資本國際、紅杉、Global Giant Enterprises Limited、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Palmas Assets Limited、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及公眾股東持有之股份屬本公司公眾持股量之一部份。

本公司確認，除向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及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配發外，並無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獲配發予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本公司關連人士或其他現有股東，且國際發售符合上市規則附錄6所載股本證券的配售指引。本公司已獲悉，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已發行

股本的10%或以上。概無聯席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或任何其他包銷商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及關連客戶（如上市規則附錄6所載）為本身利益根據全球發售認購任何股份。

計及所有從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後香港公開發售下的有效申請的結果。

待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架構」一節所述條件達成後，已收到19,874,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有效申請，當中已計及所有從以**白色**和**黃色**申請表格以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的合資格申請人收到的有效確認。

計及已有效確認的申請後，香港公開發售包括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19,874,000股發售股份，在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情況下，佔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約0.66%。

所有香港公開發售中認購不足的發售股份已分配至國際發售。於如上節「配發股份予現有股東」所述配發予現有股東前，國際發售的認購不足發售股份數目為396,250,000股發售股份，而此等股份已於如上文「配發股份予現有股東」一節所述配發予Ever Union Capital Limited及E-House (China) Holdings Limited後全數分配（可因超額配股權而更改）。概無超額配發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

退還未確認申請的申請股款

尚未有效確認其申請及以**白表eIPO**或**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並且在彼等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列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的合資格申請人可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期間親身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退款支票。尚未有效確認其申請及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合資格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

人士代為領取。選擇派人領取的公司合資格申請人，必須由該公司的授權代表，帶同蓋上公司印章的授權函件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使用**白表eIPO**或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i)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或(ii)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但無選擇親自領取退款支票，或選擇親自領取但並未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期間親自領取退款支票，且尚未有效確認其申請的合資格申請人，其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以平郵方式寄往於其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認購指示或其**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如適用）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已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且尚未有效確認其申請的合資格申請人，其退款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指定銀行賬戶內。

領取／寄發股票

使用**白表eIPO**或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並已有效確認其申請，且在其申請表格列明擬親自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領取股票並已提供其申請表格所規定全部資料的合資格申請人，可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親自領取其股票。已有效確認其申請及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合資格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已有效確認其申請及選擇派人領取的公司合資格申請人，必須由該公司的授權代表，帶同蓋上公司印章的授權函件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必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已有效確認其申請及以**白表eIPO**或**白色**申請表格申請(i)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或(ii)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但無選擇親自領取股票，或選擇親自領取但並未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期間親自領取股票的合資格申請人，其股票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以平郵方式寄往於其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認購指示或其**白色**申請表格（如適用）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已有效確認其申請及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發售股份的合資格申請人，獲發行的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出，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按照申請人在其申請表格中的指示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賬戶。

已有效確認其申請及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合資格申請人，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配發予申請人的發售股份數目。

已有效確認其申請及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合資格申請人，亦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查核其申請結果。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決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查核並知會香港結算任何差異。緊隨發售股份記存於其股份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其股份賬戶的發售股份數目。

發售股份的股票僅於(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的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並未被行使時，方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明書。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根據超額配股權，聯席全球協調人有權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起計30日期間行使超額配股權，要求本公司發行合共最多450,000,000股額外股份，約佔全球發售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15%。該等股份將按發售價發行，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並無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倘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將刊發報章公佈。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最少25%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將由公眾持有。

預期上市時間表

經慮及目前國際資本市場出現混亂以及不利的市況，本公司決定將發售價調整至低於招股章程所載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招股章程已因此作出修訂，並已於招股章程補充文件中作出說明。儘管發售價已釐定至低於指示性發售價範圍，且招股章程已作出相關修訂，惟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有意繼續進行全球發售。

股份將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的每手買賣單位為2,000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戴永革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戴永革先生、張大濱先生、王宏放先生、王春蓉女士及王魯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秀麗·好肯女士、蔣梅女士、張興梅女士、何智恒先生及賀象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仁達先生、王勝利先生及王一夫先生。

本公佈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renhebusiness.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